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明華
電話：8061622分機12
電子信箱：bisazul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530859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度族語學分班招生簡章、115年度第1期族語學習班招生簡章、EDM
(65567436_11530859900A0C_ATTCH1.png、65567436_11530859900A0C_ATTCH2.
pdf、65567436_1153085990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
115年度「族語學分班」及「族語學習班」招生簡章及
EDM，請惠予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1月30日師大進字第
11510028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，期有效提升
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，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
與廣度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於115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
班。
- 三、專班招生對象針對有意從事阿美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
族、泰雅族、太魯閣族、賽德克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卑
南族、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。
- 四、專班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5年2月11日(星期三)下午17時
止，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



(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)。

五、專班報名聯絡方式：

(一)臺師大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公務信箱：

scettlc@deps.ntnu.edu.tw。

(二)本案業務承辦人：蘇鈺雯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879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(紙本)



裝

訂



線

